

##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 **ULFE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11**)

各位非登記股東(附註):

## 以電子方式傳送公司通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2.07A 條、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及歐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以電子方式向其證券持有人提供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之公司通訊,供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公司通訊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 (f) 委任代表表格(統稱「公司通訊」),而 閣下可選擇:

- (1) 收取電郵通知以收取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UlfertsIntl.com">https://www.blentsIntl.com</a>)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統稱「相關網站」)發佈的通知(「電郵通知」);或
- (2) 收取通知信函印刷本(「通知信函」)以收取有關公司通訊已在相關網站發佈的通知。

本公司作出有關安排是為了提高效率及成本效益和保護環境,因此建議 閣下選擇電郵通知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向本公司提供<u>有效的</u>電郵地址*(如 閣下已透過電郵收到此通知,則毋須採取任何行動)*。

在行使選擇權時,請聯絡 閣下的股票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其他相關人士作出必要的安排,並向他們提供<u>有</u>效的電郵地址(如適用),該等資料將透過香港結算提供予本公司。

倘若本公司未有從香港結算收到 閣下的有效電郵地址,則 閣下將被默示同意以電子方式傳送公司通訊及收取公司通訊已茲發佈的通知信函印刷本。日後,當本公司於相關網站刊發任何公司通訊時,只會向 閣下發送一封通知信函,告知 閣下公司通訊已於相關網站發佈。該通知將以電郵發出(如 閣下已透過香港結算提供<u>有效</u>電郵地址)予 閣下或以郵寄方式(如 閣下並未提供電郵地址或電郵地址無效)寄往由香港結算提供 閣下的地址。

閣下可以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 址 為 香 港 北 角 英 皇 道 3 3 8 號 華 懋 交 易 廣 場 2 期 3 3 樓 3 3 0 1 - 0 4 室 或 以 電 郵 方 式 發 送 至 1711-corpcomm@unionregistrars.com.hk)要求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倘若 閣下已收到有關在相關網站上刊登公司通訊的通知,但因任何原因而難以在相關網站上查閱公司通訊,本公司將於收到 閣下要求後免費寄上所要求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有關索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安排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站。

敬請注意,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將會在相關網站刊載。 閣下若對本信函有任何疑問,請在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內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852)28493399查詢。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謹啟

2025年6月26日

附註:

本函乃向本公司之非登記股東發出。「非登記股東」指該持有本公司股份並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人士或公司,並已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不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示欲收取公司通訊。如 閣下已經出售或轉讓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則毋須理會本函。